

公共圖書館設立 盲人圖書資料中心芻議

張文鐸

前言

以前政府未重視視障教育，視盲人是一種累贅，現今盲人都有接受教育的機會，並能自力更生，為社會上有用之人。

因盲人眼睛裡看世界都是一片黑幕，連走路都不方便，怎樣能夠讀書識字？我想每個人都有如此疑問。自民國七十五年六月二十四日台北市立圖書館盲人圖書資料中心成立於大同分館，我有幸參與，經多年來之觀察與瞭解，才知道點製盲人圖書是三六〇行業以外的又一種奇異的專業工作，這種點字技術，明眼人如果不是職業上的需要並且經過長期專業訓練是做不來的；但盲書無處購買，對盲胞來說是一件大事；可是公共圖書館又出書有限，其原因在於人力既少又無保障。因此公共圖書館內應有正式編制的點製圖書單位，以利點製業務推展，個人卓見，祈望有關視障教育界的先進有所賜正。

視障教育的宗旨與目的

視障教育的最高宗旨，是發揮視障者的智慧與潛能，並爭取及維護其基本人權，故竭誠希望政府關注其生活之福利，以能達到其自力更生，殘而不廢之目的。

現代工業社會，精密機器替代了人工，一切都要講求專業與效率，才有辦法在競爭下獲取生存，故各種行業皆講求專才，不具專門新知的人，則難立足於社會上。譯製盲胞點字圖書工作，對不是接受過長期專業技能訓練者言，是無字天書，絕對是個門外漢。

六十九年殘障福利法公布後，政府已開始重視盲胞的福利，並做了許多改善的措施，但仍有些盲胞想得到的，則必須求助於明眼人，例如：點字圖書資料，有賴明眼人的幫助譯點，技一些為盲胞服務的行政工作……等；否則，無書可讀，是非常淒涼之事。況且，用於盲人的教育材料亦日漸進步，點字工具由手打進入電腦點製。點字書籍最早使用模造紙，因易壓平及受潮，改用塑膠紙，為配合摸讀不方便的盲胞，更錄製有聲圖書，充實其精神食糧，提昇文化水準。急需的知識服務

蔣經國先生曾說：「特殊教育(含盲人)的擴大推行，有助於社會教育的普及和社會就業、社會安全。」憲法指定，國民有接受教育的權利，盲人也是國民，不能因盲人人數比例較少，只偏重學校教育，社會再教育投資就忽視他們，這是不理性的斷層做法，傷害了盲者再教育的權益，更是未為盲人做到應盡的義務。

受教育是人的最根本的權利，對作人處世都很重要，憲法第一五九條規定「國民受教育之機會一律平等。」，此種機會當然未排除視覺障礙的人；此種機會不僅指受學校教育，還包括社會再教育。因為，每個人的人格權都是一樣的，且生來都是平等的。所以教育機會也是平等的，不能因人而異。既然盲胞同樣受憲法直接保障，公共圖書館是社會教育的主要機構，為何沒有視障者服務工作人員的編制？只要當局稍稍改變其觀念，提供視障者與常人相同的求知與休閒的機會，問題就會迎刃而解。

市面上出售各類圖書應有盡有；唯無盲人點字圖書，必須由服務機構一字一字的點製，以本中心來說，只有約聘僱員三人，每年譯點成冊的書約四十種左右，數量極少，窮於供應盲胞的需求，屢次接到盲胞詢問某種書籍之有無，因人手不足，常令他們失望，除誠摯地向其致歉外，內心實感愧疚；有時工作人員自動的通知他們想要借的圖書已經有了，他們非常高興的以道謝來回饋，工作人員也得到些安慰。儘管這些點字圖書種類與一般國字圖書數量比較，有如鳳毛麟角，但對盲人而言，寥勝於無，已是彌足珍貴了。

現代知識是日新又日日新，讀書求知為人們日常生活所不可或缺，讀書乃是人生一大樂趣，可啓迪心智，陶冶性情，變化氣質，堅定愛國心，實為一種心靈的享受，更要推己及人，嘉惠盲胞，盲胞雖有求知慾，因眼睛缺陷不能直接閱讀墨印的圖書，別處又無點字書籍可找，又缺乏休閒娛樂去處；在精神上既空虛又無聊，對這些喜愛閱讀之視障者，政府有責任提供點字圖書資料，充實內涵，使其樂以忘憂，而本中心即正積極扮演這個角色。

最有價值的服務景點製圖書資料

社會上眾多的視覺障礙者缺乏精神食糧，

他們也有權利要求充分供應。基於此，譯點圖書與錄製有聲圖書，是給予盲胞最有價值之服務，也是增進盲胞溫故知新，怡情養性最好的途徑。

教育是一種無形的投資，也是「愛」的真誠付出，有了誠摯無私的愛的付出，才能夠得到「心靈」的回饋。本中心一向抱持以愛心為出發點並不斷努力與嘗試，以克服工作過程中之種種困難，提昇專業技能，拓展服務盲界，也願當局本著關懷盲人與明眼人同的理念下，鼎力貫徹殘障福利法之要旨。人性是向上的，自古皆然，常人如此，有缺陷的人更是如此，因為他想要找其他方面來彌補本身的缺失，期望有不凡的表現而不依賴他人，能自己有所成就。盲人雖然失去了靈魂之窗，但是渴望擁有一切知識的心情，卻有如歡迎一位知己益友一樣的迫切。

盲人求知慾雖然強，但事實環境卻不能滿足其需求與慾望，原因是目前國內盲人點字圖書太缺乏且不普遍，這實在是盲胞求知的一塊絆腳石。

給他一個新生園地

法國博愛慈善家豪伊(V. Haiiy)於一七八四年在巴黎首創世界第一所盲校，奠定視覺障礙兒童教育，同時他的學生柏萊(Louis Braille)發明了盲人文字的六點點字法，更加強盲校之教育信心與力量，使盲人知道「書香」的可貴，也打開了盲界通往光明與社會之管道。

一九八一年聯合國宣佈為「國際殘障年」，其主題為「機會均等」與「全面參與」。其重點在促進世界每個國家及社會的重建服務和各項支持與協助，以及保證殘障者在社會上活動均能夠平等參與受到無差別的境界。民國七十三年十二月政府公布「特殊教育法」，不但進入全面之推展，在執行上也有了法則與憑藉，這是國家提昇盲胞文化水準的

表徵，顯示政府重視盲人教育之不遺餘力。不過權責單位在執行與方法上仍有些偏差，即只著重學校教育，而忽略社會再教育的重要性。一般人離開學校進入社會尚可繼續購買自己喜愛看的圖書，經濟不許可的人，也能到公共圖書館借閱；對視障者而言，離開學校後好似進入荒漠世界，文化界唾棄了他們，書商沒有點字圖書出版，這是何等的不公平。因此，不要只注重明眼人的知識福利，而棄盲胞知識福利不顧，也應公平的給盲人一個尋覓樂趣或新生之園地，給他們二個美化心靈創造智慈的機會，公共圖書館應積極參與並有責任推展，廣澤盲胞，讓孔子所倡導「有教無類」的文化道德精神宏揚光大，讓盲人覺得生活在這個自由社會裡更溫馨更有其情。

善行與愛

今人若想結交古人，瞭解古人儒雅風範，品德修養，豐功偉蹟，就要研讀古典史籍，吟詠古人的詩辭；想求某種專業知識，只有從其著作裏去瞭解。盲胞的求知慾也是和明眼人同樣的需求若渴。然而，盲人需書更為困難，因無盲書可買。本中心已伸出援手滿足他們小部份慾望，雖然點製與有聲圖書目前不多，仍可療飢解渴，也是件「積德善事」。古人云：「積財容易積德難」。因此，工作人員持以聚精會神之態度，不因旁驚未善盡本份，抑或訛言諉卸不盡職責。譯點是一種良心工作，錯與對，外行人全然不知，有心幫助視障者就是積德，能幫助而不願幫助即是缺德，積德與缺德只在乎一念之間，「為官好積德」，這句警語也許是古人的體念，服公職是種正義，是一種善心，也是一種責任。

啓明教育是國家教育整體的一環，也早已納入正規，獲得相當的成效，無可諱言的，市面上未見點字書籍出售，少數社教單位有心幫助解決此問題，都還在萌芽階段，點書有限，當然期盼

當局不要忽視責任，使盲胞能享受到文明的福祉。政府為保障殘障人的權益，增進殘障者福利，特別訂頒「殘障福利法」以資照顧殘障者的生活。該法的頒布，鼓舞了視障者的士氣，激勵其奮起的意志，產生了他們的信心，該法也是一種愛的鼓勵與無比的安慰，為幫助盲胞走更遠的路，使其信心更堅定，人問「愛」得以發揮。

視障者能夠得到真摯的「愛心」，享受到社會的溫馨，如果因這些愛心的滋潤，而奮發向上，將不致成為社會上的累贅，迎接現實生活的挑戰，導正他們你能我也能的信念。若以無比的耐心，抱以博愛的精神，慈悲為懷的善心，使盲胞了解到生活在這個充滿「愛心的社會裡，生命誠楚可貴。

責無旁貸

由民權的伸張，國民權利義務及教育機會均等，憲法上都有保障，加上特殊教育法及殘障福利法的實施，視障教育才獲得普遍重視。然而，政府對盲人自修與休閒圖書資料方面，疏於主導。對愛的施捨尚令人覺得吝嗇，說與做尚不成比例。誠如海倫凱勒女士(Helen A. Keller·)所云「最難忍的並不是眼睛看不見，而是明眼人對盲人的態度。」盲人與明眼人間之共同性多於不同性，除了視覺的不便之外，四肢及心身皆健全，意志力堅強，以及智慧與明眼人無異，追求更高知識領域的權利意願，卻不能被剝奪，在日常生活上與明眼人有共同的需要——衣、食、住、行，育、樂等，不同在於盲人只是用觸覺感官替代而已。

蔣經國先生說：「人之所以為人，就是因為人有靈魂，有了靈魂，就能認識真理。」盲人也是人，同樣有靈魂，也會辨別是與非，愛與恨，認識真理。又說「人的心靈活動是永恆不朽，花為什麼開得

那麼艷麗，它不僅是給人們欣賞，而是爲了再生。」盲人同樣能延續其生命，並貢獻自己之長。眼盲心不盲的人，有活到老學到老的權益，享受書香的樂趣，政府有責任重視，爲滿足其慾望，在書本中讓其瞭解宇宙萬物的奇妙與古今各種物換星移的環境變遷……等。每個人都知道，學識有其本身的價值，對盲人來說其價值更是無價，日新月異的各種新知識，我們也有責任提供讓盲胞知道，「秀才不出門，能知天下事」，讓其享受博覽群書的益處。

教育具有神奇的力量，公共圖書館若能多提供些譯點文化資源，讓盲胞充分利用，將能拓展其生活領域，增廣其見聞，美化其人生，引導看走向光明大道。

本中心是台北市立圖書館重要部門之一，全責來替盲胞點製圖書，對人力編制上卻稍疏於注重，或許上級對點字圖書工作之特性與實際的困難及迫切需要增添人員的重要性，沒有實際的瞭解，較不會肯定其價值，及衡量其特性。

依殘障福利法第十七條「各級政府機關，公立學校及公營事業機構員工總人數在五十人以上者，進用具有工作能力之殘障人數不得低於員工總人數百分之二。」依此比例，本中心只有視障人員一名，尚缺少很多，而且，不在編制之列，顯屬不合情理，當局有關單位若允准改進調整，加以增添人員編制，對點製圖書之充實將大有助益。爲盲胞福利着想，實應有正式組織編制之必要性，方能留住專業人才及根本解決不勝負荷的點製難題。蔣經國先生說得好「陰溝裡的水是養不活魚的，垃圾堆上的土是種不得花的。」

助人爲快樂之本

任何一個人，只要存有關懷盲人的意願，

伸出友情的手或給予愛的鼓勵，盲人多少都能夠受益，如此，不但被幫助的人得到快樂，自己同樣也有快樂的感受，就是所謂的助人爲快樂之本。蔣經國先生云：「充實個人生命最簡單的方法，最平凡的工作，就是幫助別人，替他人解決痛苦，而延長自己生活的價值，就看你幫助別人多少而定。」

殘障福利法是要盲胞體認到自己是受到重視的，讓他們活在愛的社會裡，生活無憂無慮，使他們有餘暇去涉獵群書，也許他們在字裏行間能夠尋找到心靈鎖鑰或領悟到啓發的奧密，成爲社會有貢獻的人才。如以眾所景仰的美國海倫凱勒(Helen A. Keller)來說，其本身既盲又聾又啞，不但不屈服於命運，在良師蘇利文·馬茜(Anne Sullivan Macy)的啓迪下，終成偉大的作家和盲教育家，他一生的奮鬥，不但對視障者具有鼓舞作用，即對一般人也深具啓示。

一流的法令要一流的人執行

服務是「愛心」最好的表徵，本中心爲盲胞服務，就是特別愛心的表現，兩相比較，服務的行爲，遠比愛來得重要和實惠，例如：盲胞打電話需借某種圖書，工作人員很快將書投郵送到家。

服務工作要有持久性，這持久始終的精神，必須要堅忍執看，不能有情緒化，因爲情緒的影響，難免要傷害到服務的品質，爲看保持恆久不變的愉快情緒，唯有給予良好的工作環境，諸如適當職位的保障，工作與報酬的成正比等；人總是活在希望中，沒有保障就沒有希望，沒有希望則難振作精神，那服務的品質也就不難想見！心裡學家說得很切實際，唯有愉快才能產生力量。

筆者個人深深感覺到盲人點字工作，即使三兩人窮其畢生之精力，其績效仍是微乎其微。依個人在基層中體認所得，有許多窒礙難行之事，得不到

應有的支持與助力，甚至掣肘，真會令人喪氣；有些人對盲胞服務工作的認識和瞭解，其看法和做法與實際上有很大的差距，在基本立場上，不但不明白盲人使用圖書取得的困難；使實際工作者受不到應有的尊重，似化外之民，得不到應有的保障與定位，致工作提不起興趣，當難獲得良好的效果反應，此種感傷與日俱增，甚而轉業轉行。一流的法令要一流的人執行。實踐殘障福利法不能光是喊口號，人云亦云，而要「知行合一。」

要為盲胞留住人才

殘障福利法過去因條文多且含意不清，業已於七十九年一月二十四日修正公布，對殘障者雖有明文的保障，而徒有法卻無人認真去執行，對於視障福利的推展，將心餘力絀，如何落實殘障福利法"，乃為當前社會行政之主要課題，但真正可以為盲胞謀福利的單位，卻往往被忽視也乏人聞問，其境況堪憐！

任何行業只要幹了十多年，被肯定是「老字輩」階級的，一定會受到敬重；本中心工作人員，年資已達十四、五年，不僅經驗豐富，而且貢獻良多，並始終在崗位上孜孜不倦，這種專業精神何等可佩；可是缺乏法定身分，更因乏人重視，紛紛再三求去，使點書工作瀕臨停頓困境。經多次力勸和安撫而告平息，不過這並不代表問題已經解決，只是暫時壓制心中的不滿而留下來，若日後仍未得到合理照顧，反彈可能更大。

至今年資十多年專業工作的約僱員與一般初進用的約僱員領同等的幾個錢，是公平還是合理？還是有前途保障？這樣能留得住人才？我想大家一定是會鳴不平的；過去他們希望依行政院規定能以專業約僱員待遇未獲准；又多次希望納入正式，以鼓勵其熱忱，結果令人極度失望；但是自七十九年三月起敢用電腦點字，又未依中華電子計算機從業人員支薪規定支給待遇，形成「一等服務二等

待遇無等職位，以致工作人員心灰意冷、精神萎靡，喪失自信心，對自己過去誠一服務的價值產生懷疑，甚至否定用人的真理性與公平性，造成心理漸漸不平衡，鬆懈工作精神，也減低了工作的品質，而受害最大的卻是盲胞；因為，工作心不在焉，譯點內容頻頻錯誤，成效當然不彰，這種邏輯，應很容易理解才是，當希望一再的失落無助，內心十分感傷，先熱心如履薄冰的工作態度，現灰心如墜入谷底是人之常情。對這種不平之反應，似應積極設法消弭，以穩定工作人員之士氣，而讓其能夠繼續發揮其專長與經驗。

為挽救點字專業人才，因利往後盲人福利業務之推展，有關當局不可等閒視之，而不思解決之道。執行殘障福利法不可只是說說而已，付諸行動才是最重要。例如公共圖書館為什麼不正式建立點製圖書單位？假若有多年經驗的點字人員一個個走了，殊為可惜。因為，訓練幾個熟諳點製圖書人員，需要一年左右約時間與金錢，若以盲胞目前對求知求新福利要求之殷功，不將工作人員納入組織，不只對工作人員不公平，對全體盲胞也是一大傷害，給他們一個正職定位的編制，才能安撫他們不平的心結，留住他們繼續奉獻工作，不是兩全其美！

盲人文字簡說

明眼人不認字及不會寫字，謂之「文盲」；視覺障礙者不會點字及摸讀，也是「文盲」。點字是由六個凸點為基本構造，由排列組合的不同，而產生六四種變化，分別代表國語注音符號，依照注音符號的順序排列。六凸點的點形變化分別為：第一個點有七種變化。第二個點有十五種變化。第三個點有二十種變化。第四個點有十五種變化。第五個點有六種變化。第六個點只有一種變化；再以聲母韻母與組合韻符，產生各種點字。

六凸點組合定位不一樣，則顯示文字含義有別，盲人僅用食指前一節指面約一平方公分的領域，依觸覺上下左右迅速移動來辨別識字，但是點字祇是注音符號拼出來的，有音無法「見文知義」，充滿無字天書形象，不像漢字有形、音、義三者結構體的特性，有望文生義之別。但是點字的製作工具有一定的規格，形體的大小和字裡行間的距離都要按照規定，不能稍作變動。

盲人用的文字是根據國語點字法六點二行三列式圖形排列，以凸起點位有無的不同，顯示各種不同的字形，與普通印刷文字一樣。

點字圖書是盲人閱覽的資源，必須由專業點字人員親手譯點，因點字工具特別，點字技能特殊，故效率有限，有欲速而不能達的無力感。

文字是記載人類事跡的，語言是傳統文化的延續，語言的傳播為聲調，文字的傳播是用符號，不同的語言有不同的聲調，不同的文字有不同的符號，語言賴文字的流傳，文字賴語言以闡明，相互配合，維繫了人類的文化。盲人文字是無聲的語言，其功用和有聲的語言相同。

點製圖書方法

點字圖書的譯製不是一般人想像的那麼容易，以為如同一般文字排版印刷那樣的簡單快速，基於客觀條件的限制，點製一冊書，有很多繁複的程序，才能完成分送到盲胞的手中。點製圖書可分鍵盤(手打)、電腦兩種，茲分別說明如下：

一、鍵盤點字

(一)譯製點字書籍，由一名國語純正明眼人報讀文字，由另一名和他默契良好的盲人操作鍵盤點字；或是由一位具有相當水準的語文程度並

經過專業訓練而熟諳點字的明眼人，利用鍵盤點字機，自己看看文字，直接操作點字，此法最為理想，可節省人力與時間。每頁用紙可點字四百個，為固定的規格

二、電腦點字

(一)由一名國語純正的明眼人報讀文字，由另一名和他默契良好的盲人操作電腦，將文字輸入軟磁片內；或是由一位具有相當水準的語文程度，並經過專業訓練而熟諳電點的明眼人利用電腦，自己看看文字，直接操作電點，將文字輸入軟磁片內，最為理想和經濟。

(二)一塊三點五吋面積軟性磁碟片，可以輸入六百頁圖書。

三、校正圖

點字圖書校正工作，必需由盲人擔任，並要有另一名明眼人與之合作，如發現點字有錯誤，可配合改正。鍵盤所點之字，必須一張張的用手觸摸校正；電點則是在電腦內校正。

校閱改正後，如果是電點的，則由電腦傳送到印表機，將書頁連續自動印出來，書頁是一千張連在一起的模造紙，故印表機一次可連續印出來。

四、熱印及裝訂

點字書頁是一二〇磅(29×28)cm模造紙，有圖書容易受潮損壞，文字易被壓平，書壞了或是遺失，必須再重新點製之缺點。如果將點好的書頁用特製塑膠紙，經過熱印表機印成書頁，再用打孔裝訂機裝訂成書本，可久而不壞，因塑膠紙書本不會受潮損壞，文字也不會被壓平，尚可印製複本書，萬一有書本遺失了也沒有關係，不必再重新點製，經濟美觀又耐用。

中文點字只是一種讀音的紀錄，不像漢字有形、音、義三者一體的優點，更沒有望文生義之利，盲人摸讀時，祇能依據前後文義的聯想來辨別瞭解文句內容，但是中文有許多同字異音，和同音異字的困擾，尤其是文言文更是難讀，譯點時每一個字的讀音，絕不能誤讀，倘若國語讀音不標準，點出來的字一定是注音錯誤，與原文也就有差別，所產生意義上的不同，就會失之毫釐，差之千里，甚至全然不同；況且中文、英文、音樂、理化、數學等各種點字符號截然不同，所以點字書籍的譯點工作，非有專才專責不能勝任。

有聲圖書製作的重要性

公共圖書館是市民知識的鎖鑰，典藏著各種各類圖書資料，現今知識日新月異，欲取得新知識，則需要公共圖書館的服務。唯有盲胞無法閱讀這些圖書資料，祇能利用點製書籍，可是譯點書成本不但相當高而且出書又慢，至今只有本中心與國立台灣分館藏有點製的圖書，數量仍然有限；故宜增加其他媒體方式為盲胞服務。

近年來由於社會繁榮，國民所得每年快速成長，立體音響日用品也單是國民生活中的伴侶，盲胞聽覺力強，我們把各種圖書資料錄製成卡帶(大家所稱約有聲圖書)，供給盲胞借用，既經濟又方便，此項工作正在與點製圖書同列並重，是提供盲胞取得新知識的重要管道

錄音人員要發音正確，國語標準，口齒清晰，音調詞句誦讀要抑、揚、頓、挫恰得好處，句讀要與原著作文義吻合，讀時要徐緩段落分明，清脆悅耳，盲人聽之心曠神怡，了然有心得，有如面授的親切感。精讀的，艱深的，文言的，宜逐句誦讀，並需加強語氣，使聽者容易領悟。

錄製有聲圖書，要審度書的內容性質，就

所要錄讀之書，事先詳細準備，查明書內不懂的字詞的正確讀音，有初步的瞭解及概念後，在難字及讀音認為有疑問的字旁注音，用色筆在特別語句邊作成記號，誦讀時才不會有錯誤，平日工作時為查考方便，需在手邊置放實用詞典，使臨時急要可隨手取用，省時又有效率。

選錄圖書切記要避免主觀，應依據盲人切身需要之書作為選擇的客觀標準，必要時寄出問卷徵詢其意見，蒐集其喜歡類別書籍，再看手選錄，勿以自己好惡的觀念，違背適合盲胞程度的基本原則，否則，所錄製之書，盲人不，適用或不歡喜，白白浪費人力物力。總之，錄製書籍需要有耐心、愛心，審慎而全神貫注，乃能事半功倍。

結論

盲人的思想也是跟隨時代潮流而變動的，過去的盲人是視接受救濟為當然；現在盲人則不願再成為社會的附屬品，不再需要明眼人的同情、憐憫。而希望明眼人的瞭解及鼓勵，進而能獲得社會上自立之生活。

盲人福利工作之推動，需要有關單位的確實支持及參與，才能夠落實推廣；尤其一個單位的常設，固應考慮人事組織問題，然而視障工作人員好似航海的燈塔，引導盲胞走向光明，盲人點書為經常性工作，與圖書館內其他單位有同樣的重要，為期點製圖書業務能夠持續推動，避免人才流失，點字工作人員，應速納入組織體系內為宜，給一個合理的定位。當局應主動關注盲胞知的需求與福利，讓是給予工作者工作權保障的時候了。如何設立適當的正式編制，非不能也，是不為也。企盼能正視此一問題，作一有效的配合與根本解決，以求落實殘障法。先總統蔣公會昭示「制度是人造成

的，我們不要讓制度制住了。」願共勉之。

參考書目

- 一、台北市立啓明學校編著 盲教育理論與實際問題研究
- 二、潘德仁編譯 世界盲教育史
- 三、台灣省立台中啓明學校編著 視障教育問題專輯
- 四、林孟宗編譯 特殊教育名人傳略
- 五、教育部社教司編印 中華民國特殊教育概況

(本文作者現為大同分館主任)